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2023年

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公开

1. 项目名称

新平县2023年森林草原防灭火项目

1. 立项依据

根据《云南省森林防火条例》《玉溪市森林防火条例》《玉溪市森林草原防灭火目标管理责任状》《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关于成立新平县自然灾害应急管理委员会的通知》（新政函〔2019〕68号）、《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关于调整新平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成员单位的通知》（新政函〔2019〕164号）、《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新平县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的通知》（新政办通〔2020〕19号）及新平县森林草原火灾（火情）扑救后勤保障管理规定的通知(新政通〔2020〕14号）文件精神设立项目。

1. 项目实施单位

新平县林业和草原局

1. 项目基本概况

为保护全县477.60435万亩森林及391.64万亩草原资源安全，有效预防和扑救森林草原火灾，最大程度减少森林草原火灾及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护森林资源和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安全。实现森林防火“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的工作方针，努力实现“打早、打小、打了”的森林防火目标。全县年森林火灾不超过14次，森林火灾受害率不超过0.9‰，力争林火当日扑灭率达99%以上，力争火案查处率达85%以上的目标。

1. 项目实施内容

（一）开展森林草原防灭火宣传工作，利用每年12月宣传月及12月12日宣传日开展发放森林草原防灭火户主通知书、发放《林农防扑火手册》、发放宣传单、发放宣传袋、悬挂五彩旗、悬挂布标、组织森林草原防灭火专题文艺晚会、刷新宣传牌等森林草原防灭火知识宣传工作，要做到家喻户晓，全民防火。

（二）为提高信息化、科学化防火，维护好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系统终端、护林员定位系统及通信系统等管理系统。

（三）加强专业扑火队伍建设，提升专业队伍预防和处置森林草原火灾的能力，切实加强森林草原防灭火人员的思想教育、业务知识和安全避险知识培训，按照有关扑火队伍的管理要求，切实提高科学处置火灾能力，加强专业扑火队、半专业扑火队、加密巡山员、路卡员级瞭望人员等各类防扑火队伍建设。

（四）开展火情应急处置及后勤保障工作。

（五）完成森林草原防火隔离带铲除及清理工作。

（六）购买森林草原防灭火装备等物资。

1. 资金安排情况

2023年森林草原防灭火项目资金预算834.50万元，其中：

（一）森林草原防灭火宣传工作经费24.15万元。一是用于购买森林草原防灭火户主通知书73000份，每份0.50元，合计3.65万元；二是用于购买《林农防扑火手册》20000本，每本1.60元，合计3.20万元；三是用于购买五彩旗1600套8500面，每套50.00元，合计8.00万元；四是用于购买宣传单20000份，每份0.10元，合计0.20万元；五是用于购买宣传袋10000个，每个1.50元，合计1.50万元；六是森林草原防灭火专题文艺晚会两场次，每场次2.50万元，合计5.00万；七是刷新宣传牌2.00万元/每年；八是制作布标100条，每条60.00元，合计0.60万元。总合计：24.15万元。

（二）各类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系统需要维护及管理10.00万元。一是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系统终端管理费4.00万/每年；二是护林员定位系统管理费3.00万元/每年；三是通信系统管理费3.00万元/每年。

（三）队伍建设经费（劳务费）合计603.15万元，包括：

1.专业扑火队建设：古城专业队20人，每人/每月0.26万元，每人/每年支付劳务费6个月是1.56万元，合计31.20万元；磨盘山专业队30人，每人/每月0.39万元，每人/每年支付劳务费6个月是2.34万元，合计70.20万元；漠沙专业队30人，每人/每月0.39万元，每人/每年支付劳务费6个月是2.34万元，合计70.20万元，总合计171.60万元；

2.12个乡镇（街道）组建15人半专业扑火队12支共180人，每人/每月0.10万元，每人/每年支付劳务费6个月是0.60万元，合计108.00万元；

3.12个乡镇（街道）组建184人火源管控路卡人员，每人/每月0.10万元，每人/每年支付劳务费6个月是0.60万元，合计110.40万元；

4.12个乡镇（街道）组建高火期加密巡山员303人，每人/每月0.10万元，每人每年支付劳务费6个月是0.60万元，合计181.80万元；

5.火情监测瞭望台12座24人员，其中：照壁山瞭望台2人防火期1月至6月14日的劳务费每人每月0.075万元，其它11座了望台22人防火期1月至6月14每人每月0.15万元，小计18.98万元；非防火期6月15日至12月31日除照壁山瞭望台，其余11座留一人进行看守每人每月0.15万元，小计12.37万元，合计31.35万元。

（四）火情应急处置及后勤保障金费50.00万元。

（五）森林草原防火隔离带铲除及清理，12乡镇（街道）预计清理防火隔离带109公里（8000元/公里），预计投资87.20万元。

（六）灭火机、阻燃服、巡山马夹、迷彩服、作训鞋等防火物资装备的采购，预计投资60.00万元。

1.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12月1日至2023年6月15日对全县森林草原资源开展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完成森林草原防灭火宣传、责任制落实、火源管控、队伍建设、资金保障、后勤保障、应急处置等相关工作。具体安排如下：1.2022年12月起组织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活动，普及森林防火法律、法规和森林防火安全知识。制定森林草原防火措施，做好森林火灾预防工作。2.严格执行24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在岗带班制度，及严格落实“有火必报、报扑同步、归口上报”制度，随时做好应急响应和扑救准备。3.重点防火期间组织开展森林防火检查，做好森林防火队伍的组建、管理及森林防火专业人员的技能培训及实战演练等。4.制定并实施全县森林草原防火规划，加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做好森林防火物资储备，完善森林防火指挥信息系统。从政治上、思想上、措施上、宣传上、防控上加强领导，做到安排部署、经费保障、督促检查、组织指挥、安全扑救全面到位，层层压实高火险期防火责任，力争全县森林火灾受害率不超过0.9‰，力争林火当日扑灭率达99%以上，力争火案查处率达85%以上，实现连续10年以上零火灾的目标。

1. 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项目实施，加强森林防火预防和扑救、应急体系和地方森林消防队伍建设，全面提升森林火灾的综合防控能力；有效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护森林资源和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安全，保护林区社会安定，创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环境。通过各项措施的实行，确保不发生重大森林草原火灾、不发生重大人身伤亡事故的这个目标（即零火灾目标）。